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上级有关通知工作要求，现发布《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党政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不断拓展政务公开职能，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一）及时高效做好主动公开。2023 年，姑苏区政府门户网站各栏目发布信息 6116 条，其中信息公开 2540 条、政务动态 3431 条、其他信息 145 条。及时公开政府文件 88 件、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15 件。同区人民来访接待中心配合做好网站留言回复工作，全年回复公众监督留言 623 条。主动发布政府工作报告、《姑苏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推动经济运行率先好转的若干措施的实施方案》《姑苏区属直管公有住房管理办法》等重大政策文件、政策解读，以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促进稳预期、强信心，助力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二）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效果，加强与申请人的直接沟通，精准了解申请诉求指向，做

好疑问解答和便民指引，切实保障好群众的知情权。强化与区司法局、区政府法律顾问的联动协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内容合法、文书规范。做好政府各部门、各街道有关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全年累计办理区政府依申请公开答复 42 件，较去年增加 31%，其中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 23 件、不予公开 1 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情况无法提供 8 件、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及重复申请等不予处理 7 件、其他处理 3 件。配合市政府办公开办协查依申请答复 10 件。

（三）规范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更新。与区司法局协同配合，落实好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并动态更新工作的通知》及市政府办公室有关工作要求，健全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全面梳理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对《江苏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实施之前未规定有效期的规范性文件，明确有效期并在区政府网站发布《姑苏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继续施行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告》。按照统一文本格式，完成江苏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平台我区规范性文件数据上传。在区政府网站规范性文件专栏，权威准确集中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件，其中区级 12 件、部门 1 件。

（四）夯实信息公开新媒体平台建设。优化升级政务新媒体“惠姑苏”APP 功能，强化一刻钟生活圈、社情民意等信息发布和功能体验。指导监督全区政务新媒体做好运营管理，全年有 29 个政务新媒体正常运营，涉及 20 个主管部门，其中微信公众号 19 个、新浪微博 3 个、移动客户端 1 个、其他 6 个，推动形

成政府信息公开新矩阵。加强对全区各部门、各街道政务新媒体运营工作的监督考核，每季度开展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督查，清理整顿不合规信息，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信息质量，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监督权，更好地服务日常生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5	1	13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2	0	0	0	0	0	4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6	0	0	0	0	0	16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6	0	0	0	0	0	6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42	0	0	0	0	0	4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2023年，区党政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但对标公开的目标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如各类政务公开平台之间信息发布的协同性还不够强，主动公开效率仍需提高，依申

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等。针对上述问题，将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以改进和提高，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一是提升各类政务公开平台信息发布的协同性，切实发挥政府网站信息聚合优势和政务新媒体信息传播优势，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二是注重主动公开时效，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在该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三是加强培训和指导，提高答复文书质量，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办理 2023 年度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苏州市姑苏区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23 日